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村	3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人			
し左士井川人	注力	1,901人					
上年末执业人 员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 师			749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分					
	证券业务收入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客户家数	529 家					
	审计收费总额		Z 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股)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员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质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金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					

		育,综合	等
. <u> </u>	本公司同行业上	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业务收入、2021年上市公司(含 A、B股) 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2020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 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 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	姓名	何时成	何时开	何时开	何时开始	近三年签署或复
成		为注册	始从事	始	为本公司	核上市公司审计
员		会计师	上市公	在本所	提供审计	报告情况
			司审计	执	服务	
				业		
项目合	向 晓	2005年	2001年	2005年	2021年	2020 年签署哈尔
伙 人	三					斯、滨江集团等4
(签字						家上市公司 2019

	ı		ı	1		T
注册会						年度审计报告;
计师)						2021 年签署哈尔
						斯、滨江集团等7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签署晶科
						能源、东微半导等
						9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
						告
签字注	沈祥	2016年	2011年	2016年	2021年	2020 年签署滨江
册会计	红					集团
师						2019 年度审计报
						告;
						2021 年签署滨江
						集团、哈尔斯、弘
						讯科技 2020 年
						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晶科能源、
						滨江集团 2021 年
						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	王昆	2015年	2008年	2015年	2021年	2020 年签署龙磁
制复核						科技 2019 年度审
人						计报告; 2021 签
						署龙磁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伊之
						密 2019 年度审计
						报告; 2022 年度

			复核晶科能源、东
			微半导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及期限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20 万元(不含税),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2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审机构的议案》,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

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并且具备相应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依法独立承办审计业务,能够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进行审核,我们认为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